

合同审核

项目名称	栾川山水文苑项目
合同名称	栾川山水文苑11月活动合同
合同价	115,000.00
币种汇率	币种：人民币 汇率：1.00000000
暂估金额	115,000.00
合同类型	营销类合同
合作方	洛阳盈凯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类型： 营销类
合同种类	其他合同
经办部门	集团公司->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->栾川山水文苑项目
经办人	王恒
第三方	
开发单位	地上
工期	
形成方式	

款项类型	费用项
承包范围	<p>1、活动名称：栾川山水文苑11月活动，包含但不限于布置场地、提供活动所需的物料、设备的安装服务，配合甲方完成工作</p> <p>2、举办地点：栾川山水文苑售楼部</p>
合同概述	<p>1、合同金额： 合同含税总金额为¥115000.00元（大写人民币壹拾壹万伍仟元整）。其中不含税金额为¥113861.39元（大写人民币壹拾壹万叁仟捌佰陆拾壹元叁角玖分），增值税税金为¥1138.61元（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叁拾捌元陆角壹分），税率1%。详见附件二《栾川山水文苑11月活动报价表》，报价表中各项综合单价包含人工、材料、机械、税费、运费、装卸费等一切可能发生的直接及间接费用。</p>

	<p>2、结算方式：结算额=固定总价合同±物料（扭蛋、娃娃、钱币）实际数量与合同约定数量差价-应扣费用。</p> <p>如遇非乙方责任导致的活动停止且无法继续履约时，双方协商解决。</p> <p>3、付款方式：无预付款，活动结束后且经甲方验收合格结算后，7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一次性付清该活动费用；以上费用采用银行转账支付方式，付款前乙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。</p>
付款方式	
质量要求及保修约定	
备注	